

证券代码：871189

证券简称：ST 友信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北京友信宏科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9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首席合伙人：赵庆军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89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41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395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79,100.00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65,500.00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24,700.00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3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45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	------	------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0	制造业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B-06	制造业	批发和零售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I-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5,017.00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6,869.00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2,800.0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00 万元

本所已购买职业保险和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8,000.00 万元以上。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2015】13 号等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17 年至 2019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交易所自律监管及民事诉讼。收到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累计 20 份，其中，2018 年 2 份，2019 年 7 份，2020 年 11 份，均已完成整改工作。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本项目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吕瑞青、孔园园，质量控制复核人为付玉武。上述三人均为注册会计师，拥有从事证券服务工作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相关执业信息如下：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付玉武，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 19 年。2000 年始至今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业务，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签字注册会计师：吕瑞青，2007 年至今从事审计业务，现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人，具备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其中从事证券业务 5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孔园园，2017 年至今从事审计业务，具备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其中从事证券业务 3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上述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9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9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9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9 万元。

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承办公司 2021 年度审计业务。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结果审议通过。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友信宏科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友信宏科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